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海南矿业”）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3月8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11名，实际参会董事11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明东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计提油气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油气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金额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9日